

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

地址：葵涌葵芳邨葵仁樓地下7號

電話：2410-0360

傳真：2426-4618

立法會 CB(4)256/13-14(02)號文件

致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全體委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聘用條件的意見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職位於 1999 年開始已經存在，這群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是在政府凍結聘請公務員期間，政府部門人手最緊絀的時候，承擔部門必不可缺的職務。他們做的都是公務員的工作，工作量和壓力比公務員不遑多讓。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在不同的政府部門服務多年，不少甚至超過十年，遺憾的是，他們的薪酬遠遠不及工種相近的公務員，連最基本的福利也不能享有。今本會（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於 2007 年成立，期望促進管員雙方的溝通，既盡作為員工組織的責任，保障員工的權益，也提到建設性的意見，讓食物環境衛生署的服務更趨完善。在此我們提出下列的意見，期望公務員事務局能認真考慮，以穩定軍心，提升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士氣：

- (1) **長聘化**：存在多年的非公務員合約職位，如「街市助理」等，應轉為長聘職位。
- (2) **提高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薪酬及設立增薪點**：以街市助理為例，任職接近十年的員工薪酬，竟比工作、職責相近的食環署管工起薪點低數千元，也沒有設立薪級點，年資經驗完全得不到肯定。
- (3) **醫療福利**：同樣受僱於政府，竟不能享有與其他公務員一樣的醫療福利。其實類似的福利，不少私人機構都有提供，作為僱主，政府竟連私人機構也不如。
- (4) **輪班津貼**：公務員在早上 6 時前或晚上 8 時後，或於公眾假期上班當值，均會有輪班津貼。但不少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例如街市助理），也樣需輪班工作，犧牲與家人相聚，或工餘進修的時間，卻不能享有同等權益。
- (5) **風更津貼**：不少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例如街市助理）與部分公務員一樣，需在八號風球或以上的時間工作，惟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卻不象公務員般可享風更津貼。

現職的街市助理，由於是以合約形式聘用，就業前景並不明朗。同時，在聘用條件和福利權益方面，同工也面對不公平的待遇，將街市助理轉為長聘公務員職位，是根本地解決問題的方法，但短期內政府亦應採有效措施拉近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與公務員之間的差距。

食物環境衛生署街市助理工會
主席 郭建彬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